

顺平县人民政府 关于 2022 年财政决算的报告

在顺平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上

顺平县财政局局长 李永刚

人大常委会：

受县政府委托，现将 2022 年财政决算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收入决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部分

省财政厅批复我县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256447 万元（见附表六），与年初报告（2023 年 1 月 12 日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的《关于顺平县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中的收入总计 253357 万元相比，增加 3090 万元。涉及变动项目为上级补助增加 3090 万元，变动原因为：**一是**雄忻铁路补充耕地资金扣款 2022 年应扣未扣 2234 万元和环保局经费基数 1116 万元 2022 年底未按惯例上划，增加 3350 万元；**二是**上级通过年终决算调减专款 26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部分

省财政厅批复我县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207760 万元（见附表七），与年初报告中的收入总计 207761 万元相比，减少 1 万元。涉及变动项目为上级补助收入减少 1 万元，变动原因为四舍五入取整。

（三）社会保险基金部分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39754 万元（见附表八），与年初报告 36264 万元相比，增加 3490 万元。涉及两个变动项目，一是增加上级补助收入，自 2022 年开始城镇职工医疗保险由市级统筹，市财政局当年拨付县医保局报销药费资金 3447 万元；二是按上级通知，增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委托投资收益 43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部分

省财政厅批复我县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11 万元（见附表九），与年初报告一致，无变动。

二、支出决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部分

省财政厅批复我县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256447 万元（见附表六），与年初报告 253357 万元相比，增加 3090 万元。原因为：一是上解支出减少 15 万元；二是结转下年支出减少 268 万元；三是因收支变动，按照规定增加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373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部分

省财政厅批复我县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207760 万元

(见附表七),与年初报告 207761 万元相比,减少 1 万元。涉及变动项目为结转下年支出减少 1 万元,变动原因为四舍五入取整。

(三) 社会保险基金部分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47624 万元(见附表八),与年初报告 31250 万元相比,增加 16374 万元。涉及变动项目两个,一是因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市级统筹,增加上解上级支出 16365 万元;二是按上级要求,通过调账处理增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支出 9 万元。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部分

省财政厅批复我县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11 万元(见附表九),与年初报告一致,无变动。

三、预算平衡

(一) 一般公共预算部分

2022 年收入合计为 256447 万元(见附表六),与年初报告 253357 万元相比,增加 3090 万元;支出合计为 256447 万元(见附表六),与年初报告 253357 万元相比,增加 3090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实现平衡。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部分

2022 年收入合计为 207760 万元(见附表七),与年初报告 207761 万元相比,减少 1 万元;支出合计为 207760 万元(见附表七),与年初报告 207761 万元相比,减少 1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实现平衡。

（三）社会保险基金部分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上年结余决算数 33102 万元（见附表八第一项），与年初报告 33717 万元相比减少 615 万元，减少原因为部分数据进行调账处理；当年收入完成 39754 万元（见附表八第二项），支出完成 47624 万元（见附表八第三项），年末滚存结余 25232 万元（见附表八第五项），与年初报告 38731 万元相比，减少 13499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部分

2022 年收入合计为 11 万元（见附表九），与年初报告一致，无变动；支出合计为 11 万元（见附表九），与年初报告一致，无变动。收支相抵，当年实现平衡。

四、地方政府债务决算情况

1. 总体情况。2022 年，当年下达我县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187300 万元，新增发行额 189100 万元（其中使用结存限额发行 1800 万元）。截至 2022 年末，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312523 万元，政府债务余额 305397 万元，严格控制在政府债务限额内。

2. 一般债务情况。一般债务限额 60588 万元，一般债务余额 53533 万元。

3. 专项债务情况。专项债务限额 251935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251864 万元。

4. 还本付息情况。2022 年政府债务还本 49 万元，全部为存量债务，其中：一般债务还本 38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 11 万元。2022 年政府债务付息 651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利息 1687 万

元，专项债务利息 4831 万元。

五、2022 年预算执行审计结果的整改报告

2023 年 3 月至 5 月，县审计局对我县 2022 年度县本级预算执行情况进行了审计，共发现 11 个问题，目前已经完成整改 10 个，正在整改中 1 个。

（一）完成整改 10 个

1. 通过建章立制完成整改 1 个

存量资金安排的项目支出进度低：2022 年交通运输局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县级配套资金、蒲上镇地表水厂建设相关费用等 6 个项目支出进度低于 60%。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一是 2022 年未支出项目资金已经全部收回财政，二是 2023 年制定了《顺平县财政局关于对存量资金安排项目实行定期清理的通知》，对部门存量资金进行全程跟踪，对存量资金下达额度三个月未形成实际支出的，原则上收回财政统筹用于急需支出。

2. 通过改进工作完成整改 6 个

① 预算编制不合理，预备费安排不到位：2022 年年初设置了预备费 38 万元，未按规定设置预备费。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2022 年，由于财政收支矛盾突出，为保障重点支出和年度收支平衡，当年确无财力足额设置预备费。在以后的预算编制过程中，我县将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结合财力实际情况合理安排预备费。

② 部分单位预算执行未完全到位：2022 年顺平县农业局、

水利局等 13 个预算部门的 33 个项目执行率低于 60%。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一是将除按规定结转的上级专款外，其他未支出资金 2022 年底全部收回财政；二是在 2023 年的预算编制中，要求部门将结转结余资金、上级转移支付、项目推进情况等因素进行预计和测算，合理编制预算，提升项目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③项目绩效目标中数量指标未量化：2022 年自规局、水利局等 7 个部门 14 个项目绩效目标中数量指标未量化。

项目绩效编制不科学的主要原因：一是预算部门业务人员对项目绩效政策掌握不够；二是部门对预算绩效理念认识不到位，长期以来形成的“重分配、轻管理”的观念还没有彻底根除。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一是加强培训。在 2023 年预算编制会议上，对部门和预算单位业务人员进行绩效目标填报进行培训。二是加强审核。在部门申报预算项目时，针对项目库中绩效目标表填报不规范问题，多次退回部门修改。三是开展“回头看”。在 2023 年 2 月，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进行“回头看”，重点对绩效目标填报的完整性、相关性、适当性、可行性进行再审和复核，确保绩效目标编制科学、规范。

④决算编制方面问题 2 个，分别是部门财务账与决算报表数据不符：2022 年教体局、残疾人联合会等 26 个预算部门财务账收入、支出、结转结余数据和决算报表数据不一致问题；**决算数据编制不完整：**2022 年顺平县教育和体育局、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宣传部等 3 个预算部门财务账中其他收入贷方科目有余额，

决算报表中其他收入金额全部为 0 万元。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一是通过电话、微信等方式督促单位进行整改。二是通过召开会议、通知等多种形式提高对决算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保证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避免类似问题的发生。

⑤固定资产明细账与资产系统数据不一致：根据 2022 年部门固定资产明细账与一体化平台资产实时查询系统数据进行检查，结果显示：顺平县水利局、顺平县农业农村局、顺平县神南镇人民政府等 20 个部门 2022 年新增固定资产明细账与一体化平台资产实时查询系统数据不一致；27 个部门固定资产期末余额与一体化平台资产系统数据不一致。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针对没有及时整改的部门，财政局已及时督促部门调整相关科目或有关数据，确保固定资产明细账与资产系统数据一致。

3. 通过拨付资金完成整改 1 个

专项资金滞留，涉及金额 5 万元。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目前已将资金拨付发改局。

4. 通过上缴财政资金完成整改 2 个

①结余资金 45.44 万元应缴未缴财政：截至 2023 年 4 月 12 日，法院、工会、农业农村局、卫健局、信访局等结余资金 45.44 万元未上缴财政。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截至目前，结余资金 45.44 万元已全部上缴财政。

②利息收入应缴未缴财政 28.84 万元：截至 2023 年 4 月 11 日，水利局利息收入 28.84 万元未上缴财政。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截至目前，涉及资金 28.84 万元已全部上缴财政。

（二）正在整改中 1 个

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低：截至到 2023 年 4 月 1 日，农业农村局负责实施的富硒产业区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2700 万元债券资金未支出。

整改情况：正在整改中。截至目前，该项目已完成建安工程、监理招标工作，并与中标单位签订项目施工合同；相关建设工作正在加快开展，按合同约定及项目工程量已拨付资金 2074.6 万元。下一步农业农村局将依规、有序推进项目建设进度，尽快形成实际支出。

六、预算绩效重点评价情况

为规范县级预算绩效重点评价工作，提高重点政策和项目绩效管理水平和促进财政资金配置效率、使用效益和政府公共服务管理水平提升。2023 年选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第三小学建设项目、北园污水处理厂（ppp 项目）、民政事业服务中心消防能力提升项目、富硒产业园区核心示范区资产收益项目、顺平县城城区公共供水分支管网改造项目二期、蒲阳镇和白云镇村级组织运转经费、行政审批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项目共 9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3.45 亿元。绩效评价工作完成后，财政局将评价结果和发现的问题反馈给相关预算部门并督促整

改落实，并将绩效评价结果和部门整改情况作为安排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

- 附件：
1. 2022 年财政收入决算表
 2.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3.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4. 2022 年政府性基金县本级预算收入决算表
 5.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6.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平衡表
 7.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决算表
 8. 2022 年顺平县社会保险基金决算表
 9.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表
 10. 2022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及还本付息情况表